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 2008-017

##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涉及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8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实业街25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于明升先生  
7.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共233人,代表股份1205605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0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8人,代表股份113137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0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25人,代表股份7425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  
同意票1175951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1%;反对票277692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弃权票22945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

2.《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股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票1171852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22271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弃权票114819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5%。  
(2)发行方式  
同意票11719020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21463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弃权票122399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

(3)发行数量  
同意票11719290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20142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弃权票136329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  
(4)发行对象  
同意票1171877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194917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2%;弃权票142369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

(5)上市地点  
同意票1171822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18358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2%;弃权票154249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8%。

(6)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同意票1171852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19634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弃权票139189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

(7)发行费用  
同意票1171816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

19655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2%;弃权票142339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

(8)配股募集资金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同意票1171880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19735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4%;弃权票140009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

(9)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同意票1171802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18494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5%;弃权票151639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5%。

(10)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票1171777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9%;反对票19447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弃权票143809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

(11)表决方式  
同意票1171822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18384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2%;弃权票153899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8%。

(12)本次会议的有效性  
同意票1171816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182167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弃权票165729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

3.《公司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300KV电压等级输电项目。  
同意票11719610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1%;反对票207085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2%;弃权票129362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

(2)百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空冷系统建设项目。  
同意票11757978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3%;反对票163797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6%;弃权票134282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

4.《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同意票11732410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2%;反对票163517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6%;弃权票160129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配股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同意票11719300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反对票187702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弃权票14942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黑龙江仁大律师事务所徐福丽律师、赵伊娜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

1.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黑龙江仁大律师事务所关于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8日

转债代码:100236 转债简称:桂冠转债 编号:临 2008-021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有取消部分议案的情况:2008年4月29日,公司发布《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07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详情请查阅2008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8日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5月8日9:30-11:30,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民生路北四里6号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庆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12人,代表股份926,511,249股,占登记日公司总股本1,438,819,620股的64.39%;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庆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12人,代表股份926,511,249股,占登记日公司总股本1,438,819,620股的64.39%;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庆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12人,代表股份926,511,249股,占登记日公司总股本1,438,819,620股的64.39%;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庆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917,745,138股,占公司总股本1,438,819,620股的63.78%;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10人,代表股份8,766,111股,占公司总股本1,438,819,620股的0.61%。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9个议案。议案内容详见2008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07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

议案表决投票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份占比9%	表决结果 通过/否决
1	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股数	917,745,138	92,036	99.15	通过
		反对股数	0	6,422,220	0.69	
2	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股数	917,745,138	7,823,96	99.13	通过
		反对股数	0	5,994,720	0.65	
3	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及2007年度财务预算(初审稿)议案	同意股数	917,745,138	815,336	99.14	通过
		反对股数	0	5,998,975	0.65	
4	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同意股数	917,745,138	2,597,173	99.33	通过
		反对股数	0	5,012,383	0.54	
5	关于股权投资兴建大化水电站扩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同意股数	917,745,138	3,029,178	99.38	通过
		反对股数	0	4,030,133	0.43	
6	关于股权投资兴建合山2X600MW机组上大压小工程项目的议案	同意股数	917,745,138	516,054	99.11	通过
		反对股数	0	7,939,797	0.86	
7	关于公司2008年度薪酬制度及控股子公司2008年度薪酬制度使用范围的议案	同意股数	917,745,138	720,432	99.13	通过
		反对股数	0	6,149,424	0.66	
8	关于2008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股数	917,745,138	561,082	99.11	通过
		反对股数	0	3,038,655	0.33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股数	917,745,138	2,414,540	99.31	通过
		反对股数	0	984,797	0.11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9个议案均获通过。

四、律师见证意见  
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由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潘斌、黄勇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认为: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规则》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8日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08-10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暨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七条规定,南航董事会以董事签字同意方式,通过以下议案:一、审议通过修改本公司章程,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通过本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获得商务部批准后,对本公司章程进行文字修改,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二、审议通过于2008年6月25日召开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2007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项;三、审议通过于2008年6月25日召开200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08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项另行通知。应参与审议董事12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2人。经董事审议,一致同意上述议案。有关议案的审议方式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九时三十分  
二、会议地点:中国广东省广州市新白云国际机场南区工作区空港五路南航明珠大酒店四楼1号会议室

三、会议议程  
1.审议本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报告;  
2.审议本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报告;  
3.审议本公司2007年度经审核合并财务报表;  
4.审议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对2007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并授权本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本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本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审议通过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弥补亏损为6.92亿元,本年度进行利润分配。

8.审议通过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8年度国际审计师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8年度内部审计师,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9.审议通过董事会在每一会计年度内审计累计不超过四亿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事宜;

10.审议通过张薇女士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并授权监事会决定其酬金;  
11.审议通过本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事宜;

12.审议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  
本公司2007年12月31日的资本公积金为59.79亿元。本公司拟以2007年12月31日的总股数4,374,178,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5股,向全体股东转增2,187,089,000股,转增后的总股数为6,561,267,000股。

13.审议通过董事会在获得商务部关于本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批准后,对本次章程进行文字修改,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公司章程的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原“第七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74,178,000元。”修改为:  
“第七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61,267,000元。”

原“第二十九条: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批准,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374,178,000股普通股,其中:(a)2,200,000,000股A股(国家股)已于公司设立时发行并由公司发起人全部认购;(b)1,174,178,000股H股已在公司首次增发发行时由境外投资人认购,其中包括超额配售部分;(c)1,000,000,000股A股(社会公众股)在公司第二次增发时由境内投资人认购。”

公司经前述增发发行股份后的股本结构为:(a)发起人持有2,200,000,000股A股(国家股),占股本总额的50.30%;(b)境外投资人持有1,174,178,000股H股,占股本总额的26.84%;(c)境内投资人持有的A股(社会公众股)为1,000,000,000股,占股本总额的22.86%。”修改为:  
“第二十九条: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批准,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374,178,000股普通股,其中:(a)2,200,000,000股A股(国家股)已于公司设立时发行并由公司发起人全部认购;(b)1,174,178,000股H股已在公司首次增发发行时由境外投资人认购,其中包括超额配售部分;(c)1,000,000,000股A股(社会公众股)在公司第二次增发时由境内投资人认购。另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发行新股方式向股东发行发行股份。”

公司经前述增发发行股份后的股本结构为:(a)发起人持有3,300,000,000股A股(国家股),占股本总额的50.30%;(b)境外投资人持有1,761,267,000股H股,占股本总额的26.84%;(c)境内投资人持有的A股(社会公众股)为1,500,000,000股,占股本总额的22.86%。”

以上议案中,议案1至议案8为普通决议案,议案9至议案11为特别决议案。

本公司2008年4月18日董事会决议批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厦航”)向美国波音公司购买20架波音737系列飞机,并将此事项提交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查阅本公司2008年4月21日发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南航2008-7)。由于截止到5月8日,本公司的准备工作未能完成,此事项暂不列入本次2007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四、参加会议人员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截至2008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时,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填写本公司之出席确认回执并于2008年6月5日前(含当日)送回本公司,详情请参阅回执。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的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特约嘉宾。

五、会议登记办法:  
a)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个人股东携带身份证、股票帐户原件,法人股东携带单位介绍信、股票帐户原件于登记时间在广州机场路278号本公司总办一楼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或以来函、传真方式登记(传真:020-86659040)。  
b)登记时间:2008年5月24日-2008年6月5日  
c)登记地址:广州市机场路278号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一楼。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8日

(a)凡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之股东均可委任股东代理人(不论其是否股东)代其出席及投票。股东(或其代理人)将享有每股一票的表决权。填妥及交回委任表格后,股东(或其代理人)仍可出席股东大会并于会上投票(授权委托书后附)。

(b)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由被委托人签署。如该委托书由被委托人签署,则该授权委托书必须经过公证手续,经过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在投票代理委托书须在大会举行前二十四小时交回本次大会秘书处,方为有效。

(c)2007年度股东大会将历时半天,股东往返及食宿费自理。  
(d)秘书处:广州市机场路278号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510405  
电话:(8620)86112436  
传真:(8620)86659040  
联系人:吴冬华、秦海峰  
董事秘书:秦海峰

张薇,女,1966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天津大学投资技术经济专业毕业,工学硕士,会计师,中共党员,1988年9月参加工作。张薇女士曾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监察局副局长兼审计部部长,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0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监察局副局长兼审计部部长。除上述披露外,张薇女士与公司无任何关系,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概无任何关系。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行使有股数: 委托股东股票帐号: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08-11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七条规

证券代码:600642 股票简称:申能股份 编号:临 2008-008

##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二次(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二次(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8日在上海以现场方式召开,大会由董事长召集,董事长亲自主持,出席会议股东及授权代表149人,代表股份1,474,287,293股,占公司总股本51,064,240。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大会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表决通过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474,367,38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77%;反对67,46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6%;弃权851,98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577%。

二、表决通过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474,367,38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89%;反对67,46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8%;弃权851,98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578%。

三、表决通过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474,287,293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29%;反对74,544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51%;弃权914,96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20%。

四、表决通过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474,289,293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31%;反对74,544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51%;弃权912,96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18%。

五、表决通过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按2007年底总股本288,963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20元(含税),合计4,343,402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8825%;反对844,060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572%;弃权888,731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03%。

六、表决通过了聘请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其对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56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1,474,386,237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6%;反对7,600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5%;弃权882,98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598%。

七、表决通过了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增补的议案,将独立董事年度工作津贴标准每人每年0.7万元人民币(不含税)调整为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表决情况:同意1,473,408,542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94%;反对722,130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489%;弃权1,146,151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777%。

八、选举(按姓氏笔划为序)仇伟国、宁黎明、孙杰、宋荣恩、杜志淳、张建伟、吴建雄、须伟泉、徐国宝、葛锦辉、薛钟彪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其中宁黎明、宋荣恩、杜志淳、薛钟彪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3,387,48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63%;反对36,343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5%;弃权902,98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12%。

九、选举宁黎明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281,81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26%;反对87,34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59%;弃权907,65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15%。

3.选举孙杰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267,99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16%;反对67,46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6%;弃权941,35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38%。

4.选举宋荣恩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267,99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16%;反对67,46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6%;弃权941,35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38%。

5.选举杜志淳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267,99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16%;反对67,46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6%;弃权941,35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38%。

6.选举张建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250,68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04%;反对84,76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57%;弃权941,35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39%。

7.选举吴建雄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306,36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42%;反对67,46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6%;弃权902,98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13%。

8.选举须伟泉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250,68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04%;反对84,76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57%;弃权941,35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39%。

9.选举徐锦辉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306,36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42%;反对67,46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6%;弃权902,98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12%。

10.选举葛锦辉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267,99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16%;反对67,468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6%;弃权941,35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38%。

11.选举薛钟彪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3,789,287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8949%;反对761,189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16%;弃权937,347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35%。

九、选举(按姓氏笔划为序)郑殿刚、张行、陈裕福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一、选举张行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277,307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22%;反对96,530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65%;弃权902,98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13%。

二、选举陈裕福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337,164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363%;反对36,673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5%;弃权902,98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12%。

三、选举郑殿刚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1,474,226,99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88%;反对61,506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2%;弃权988,322股,占到有表决权股份的0.0670%。

以上董事、监事简历刊载于2008年4月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公司聘请天健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大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